

2019 年度

**福建省永安市人民检
察院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3
三、支出预算总表.....	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5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5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0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2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3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4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15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永安市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及上级检察院的工作部署。

（二）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依法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与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的犯罪以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的犯罪案件（需要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时候，经省级以上人民检察院决定）进行侦查。

（四）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的工作。

（六）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的工作。

（七）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八）负责检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的规定，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

(九) 负责其他应当由永安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永安市人民检察院包括 16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永安市人民检察院	行政核拨	88	8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 年，永安市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增强工作预见性、主动性，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推进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是加强源头性、基础性工作，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等职能。

二是充分发挥法治保障作用，服务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三是全面加强检察监督。强化刑事检察监督，完善刑事监督机制，深入推进民事检察监督，加强民事执行活动监督。

加强和改进民生检察工作，依法严惩教育、社会保障、扶贫开发、医疗卫生等领域犯罪，推动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

四是深化检察改革，促进提高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

五是从严治党、从严治检，建设过硬检察队伍。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19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79.98	一、基本支出	1,282.1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034.63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32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243.20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285.58	二、项目支出	783.41
收入合计	2,065.56	支出合计	2,065.5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19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1	2	3	4	5	6
824047	永安市人民检察院	2,065.56	1,779.98	0.00	0.00	285.58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3-3

2019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065.56	1034.63	4.32	243.2	783.41	2065.56	1779.98				285.58
824047	永安市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1,327.79	748.00	4.32	243.20	332.27	1,327.79	1269.21				58.58
824047	永安市人民检察院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4				7.14	7.14	7.14				
824047	永安市人民检察院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44				444	444.00	217.00				227
824047	永安市人民检察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18	142.18				142.18	142.18				
824047	永安市人民检察院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14	59.14				59.14	59.14				
824047	永安市人民检察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1	85.31				85.31	85.31				

备注：1.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4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79.98	一、基本支出	1,223.57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979.6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74
		公用支出	243.20
		二、项目支出	556.41
收入合计	1,779.98	支出合计	1,779.9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779.98	1223.57	556.41
2040401	行政运行	1,269.2	936.94	332.2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4	0	7.1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17	0	2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18	142.18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14	59.14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1	85.31	0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此表为空表				

备注：1. 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 没有数据的单位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1779.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3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1223.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9.63
30101	基本工资	259.32
30102	津贴补贴	266.52
30103	奖金	167.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32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3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2
30201	办公费	10
30202	印刷费	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5
30206	电费	24
30207	邮电费	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
30211	差旅费	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5
30218	专用材料费	43.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1.6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7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1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6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36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19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此表为空表										

填报说明：

1.立项依据：指专项资金设立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者政府的规范性文件。按照“《标题》+（文号）：主要依据内容”的格式填报。有多个设立依据的，应设立依据的级次，从高到低排列。

2.执行年限：专项资金未确定执行期限的，统一设定期限为3年。

3.总体绩效目标：描述专项资金在实施过程中（包括实施期、当年度）计划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主要采用定性描述。

4.实施规划：描述专项资金的主要内容和分阶段实施计划等内容。

5.支出级次：分为“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和“对下转移支付支出”。同一专项资金项目包含多种分类的，需区别标识，例：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xxx万元、对下转移支付支出xxx万元。

6.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填报，其中：资金分配办法分为“因素法”、“项目法”、“因素法、项目法相结合”。实行因素法分配的专项资金要描述资金分配因素的变化指标、权重系数和分配公式；实行项目法管理的专项资金要描述具体申报条件、筛选原则和审批程序。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

预算管理。2019年,永安市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为2065.56万元,比上年增加386.3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79.98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285.58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065.56万元,比上年增加386.3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034.6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4.32万元,公用支出243.2万元,项目支出783.4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79.98万元,比上年增加100.7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040401行政运行(检察)1269.21万元。主要用于检察运行支出,包含在职人员的工资、津补贴、办公经费、车辆费用等支出。

(二)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7.14万元。主要用于检察业务支出、专用材料采购、举报奖励经费。

(三)2040499其他检察支出217万元。主要用于装备采购、办案业务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42.1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

(五)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59.1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障支出。

(六)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23.5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980.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4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年预算安排0万元。2019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事项,与上年相比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19年预算安排11万元。主要用于调研、办案、提审、协助调查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年预算安排36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36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永安市人民检察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注: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是业务办案及举报奖励经费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451.14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2019年业务费一般公共预算为451.14万元,为满足检察业务工作需要,增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能力,为依法规范安全文明办案提供物质保障。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2: 预算执行率		95%
		目标3: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支出规范性		100%
		目标4: 申请资金的合理性		100%
	产出	目标1: 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率		100%
		目标2: 扫黑除恶工作经费保障率		100%
效益	目标1: 当事人满意度		95%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此表为空表		
概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目标2:	
	产出	目标1:	
		目标2:	
	效益	目标1:	
目标2: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永安市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3.59万元，比2018年减少16.45万元，主要原因是推进节能降耗、降低运行成本，节约机关运行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永安市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3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17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永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及所属的预算

单位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